
紀律處分行動聲明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第 615 章)

海關根據《條例》第 21 條及 43 條，對一間持牌金錢服務經營者採取以下紀律處分行動：

牌照號碼	19-09-02882
持牌金錢服務經營者名稱	國匯集團 (中國) 有限公司
有關事項	持牌金錢服務經營者違反 (i) 《條例》第 5(5)條及附表 2 第 13 條，即在進行 69 宗匯款交易之前，沒有記錄收款人的地址； (ii) 《條例》第 5(5) 條及附表 2 第 20 條，即沒有備存 1 宗匯款交易的匯款人的識別文件；及 (iii) 《條例》第 40 條，即沒有在指定時間內向海關關長具報一名最終擁有人及一名董事已改變的詳情。
決定日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
決定採取的紀律處分行動	公開譴責、採取糾正行動及罰款